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单位预算

2021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1.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收支总表
2.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收入总表
3.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支出总表
4.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10.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1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1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疾病预防与控制。开展疾病监测；研究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等疾病等的分布，探讨疾病的发生、发展的原因和流行规律；提供制订预防控制策略与措施的技术保障；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

（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救灾防病的应急准备；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灾后疫病进行监测报告，提供预测预警信息；开展现场调查处置和效果评估。

（三）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管理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为疾病预防控制决策提供依据，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四）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开展食源性、职业性、辐射性、环境性疾病监测、调查处置和公众营养监测与评价；对生产、生活、工作、学习环境中影响人群健康的危害因素进行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预防控制相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危害。

（五）实验室检测检验与评价。研究、应用实验室检测与分析技术，开展传染性病原体微生物的检测检验，开展

中毒事件的毒物分析，开展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的生物、物理、化学因子的检测、鉴定和评价，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传染性疾病的诊断、疾病和健康相关危害因素的预防控制及卫生监督执法等提供技术支撑，为社会提供技术服务。

（六）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协同有关部门和组织，对公众不良健康行为进行干预，促进公众掌握自我保健与防护技能。

（七）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业务与技术培训，提供技术指导、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开展应用性研究，开发引进和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方法；指导和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绩效考核与评估。

二、单位预算构成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党建工作

1. 继续强化党建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强化疾控中心党组织建设。

2.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紧

紧围绕“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的工作机制。加强纪检日常监管，强化执纪问责，持续正风肃纪。开展新一轮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二）综合管理

3. 巩固文明创建成果。持续开展基础设施、作风效能和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巩固第六届“全国文明单位”、第十二届“安徽省文明单位”创建成果，保持文明单位荣誉。

4.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如期完成冷库改造、PCR实验室改造、液质实验室改造工程，及时启用大型移动检测车、新冷链运输车等设备。继续争取上级对中心新检验大楼建设投资支持，力争早日正式立项开工。积极推进实验室硬件建设项目，尽早实施实验室大楼电梯装配、双回路电源改造、雨污分流设施建设、实验室通风系统改造、废水废液废气处理系统改造等工程。

5. 推动疾控改革发展。积极争取编制、人事等部门的支持，继续招聘急需的专业技术人才，力争在人员编制、岗位职数上取得新突破。充分挖掘现有人员潜力，调动工作积极性。探索实施“一类保障、二类管理”的疾控机构管理模式，积极落实上级布置的改革任务要求，紧抓机遇，推动疾控机构改革发展。

6. 全面规范单位管理。加强制度建设，通过健全规章制度推动各项工作有效落实，不断完善各项疾控工作机制，提高规范管理水平。继续争取上级支持，为疾控事业发展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以疾控类公共卫生项目为重点，规范财务

管理，确保资金安全。按时召开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依法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切实加强公务接待、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工作，提升后勤管理与服务整体水平，做好药品器械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工作，全面完成上级交付的各项指令性任务。

（三）重点传染病防控

7. 法定传染病报告管理。加强传染病疫情监测，努力提升网络直报综合质量，定期开展传染病疫情预警和分析，强化全市传染病网络报告工作现场检查和业务技术指导。

8. 重点传染病防控。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措施，切实加强新冠肺炎、流感、手足口病等重点传染病防控，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各项监测防控任务圆满完成。积极推进流调追溯系统信息化建设，促进重大传染病调查处置工作效率。

9. 卫生应急。强化值班值守和各项应急准备，及时有效地处置各类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继续加强疾控中心应急队伍建设，完善应急工作机制，修订完善部分卫生应急预案和方案，建立市级风险评估工作机制，积极开展月度风险评估工作，主办全市应急队伍培训或演练。

10. 艾滋病性病麻风病防治。完成艾滋病防治项目各项工作任务，对照各项防治工作指标，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参与防治工作，对各种防治力量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进一步指导培训性病检测及治疗的规范性，对医疗机构的各项工作进行必要的监督和检查，按要求完成项

目任务；对现诊及既往病人继续做好管理，及时随访检查。加强麻风病宣传，提高麻风病防治知晓率；对可疑线索进行调查，最大限度发现病人。

11. 结核病防治。以“十四五”结核病规划为重点，不断加强全市结核病防治自身能力建设，确保“规划”工作任务和各项指标如期实现。加大耐药结核病患者的发现力度，提高治疗率，落实医保政策；加大大学生志愿者宣传影响力，系统、规范开展志愿者活动；进一步理顺医防合作关系，及时掌握指标进展，妥善解决工作中的实际问题。抓好学校结核病等重点领域的防治工作，及时、规范处置学校结核病疫情，规范做好入学新生结核病筛查等工作。

（四）重点疾控业务

12. 免疫规划与预防接种。规范开展常规免疫工作，巩固并提高7岁以下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以乡镇为单位儿童22剂次疫苗接种率达90%以上，新生儿建证率达98%以上。继续开展疫苗针对性疾病监测工作，预防控制爆发和流行；做好疫苗接种异常反应监测、报告与处理，促进社会稳定。加强预防接种门诊建设，完善疫苗追溯系统，做好大规模人群新冠疫苗接种工作。进一步推进全市接种门诊信息化工作，早日实现全市门诊日志、接种告知和签名电子化；借助AI智能语音技术通知受种者，提高疫苗接种及时率和接种率。

13. 慢性病地方病防治。认真开展疟疾常态化监测、管理和防治，保持消除状态。做好碘缺乏病监测工作（所有县

区均开展 B 超监测)，开展培训、督导、宣传和知晓率调查。依托项目和示范区创建，全面推动慢病防治工作。

14. 健康教育。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作、动员社会、全民参与的工作机制，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第二阶段工作。以培训和督导方式积极指导各县（市、区）做好各项工作，发动基层计生专干作为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的宣传作用，推动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进一步规范开展。全面推进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工作，规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突出防病重点，开展不少于 10 次主题日宣传活动。

15. 检测检验。接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复评审和中国计量认证（CMA）省级复评审，规范执行《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和相关检测标准，加强实验室管理，做好实验室内质量控制，确保实验室质量体系良好运行。根据各项目监测方案的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常规性监测任务；及时添置飞行质谱及其它检验仪器，积极拓展雾霾检测和其它检测业务，推进致病菌识别网建设；加强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根据属地化管理的原则，加强培训和指导，督促各县疾控对辖区病原微生物实验室进行备案。

16. 卫生监测与预防医学服务。加强业务培训，指导哨点医院开展食源性疾病的监测，指导辖区疾控中心做好食源性疾病爆发事件应急处置，确保 2021 年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圆满完成。继续做好城市生活饮用水和农村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工作，完成公共场所健康危险因素监测、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空气污染对人群健康影响监测等工

作。开展国家监测点病媒生态学监测，做好“消杀灭”工作，为创建卫生城市提供疾控专业技术指导。制定工作方案，开展 2021 年重点职业病监测、放射卫生监测等项目工作，指导各县区职业病防治机构做好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完成尘肺病例随访调查等职业病防治工作。规范开展从业人员健康体检、犬伤门诊预防接种等服务性工作，提高预防医学技术服务水平。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61.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79.4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2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6.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1461.83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1461.8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1461.83	支 出 总 计	1461.83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461.83	1461.83	1261.83				200.00	200.00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8	156.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18	156.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9	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29	147.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9.42	1091.42	88.00			
21002	公立医院	207.78	207.78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07.78	207.78				
21004	公共卫生	907.63	819.63	88.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07.63	819.63	8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01	64.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01	64.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23	126.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23	126.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23	126.23				
	合 计	1461.83	1373.83	88.00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61.83	一、本年支出	1261.8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61.8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9
		(九) 卫生健康支出	996.78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119.66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预备费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 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61.83	支 出 总 计	1261.83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9	145.39	14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39	145.39	145.3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9	8.89	8.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50	136.50	13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6.78	908.78	824.30	84.48	88.00
21002	公立医院	28.70	28.7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8.70	28.70			
21004	公共卫生	907.63	819.63	735.15	84.48	88.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07.63	819.63	735.15	84.48	8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5	60.45	60.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5	60.45	6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66	119.66	119.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66	119.66	119.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66	119.66	119.66		
	合 计	1261.83	1173.83	1089.35	84.48	88.00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5.19	1055.19	
30101	基本工资	508.78	508.78	
30107	绩效工资	189.55	189.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50	136.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45	55.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5	16.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66	119.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70	28.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03	17.55	84.48
30201	办公费	1.38		1.38
30206	电费	2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00		15.00
30226	劳务费	14.00		14.00
30228	工会经费	17.06	17.06	
30229	福利费	0.49	0.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		4.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1	16.61	
30301	离休费	8.89	8.89	
30305	生活补助	2.26	2.26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0	5.00	
30309	奖励金	0.41	0.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0.05	
	合 计	1173.83	1089.35	84.48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320 卫生热线工作经费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00	8.00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5.00	55.00							
	水质监测项目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00	20.00							
	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00	5.00							
合计			88.00	88.00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注：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购买方式	购买服务起始时间	购买服务截至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收入

注：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461.8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61.83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20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79.4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6.23 万元。

二、关于 2021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收入预算 1461.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61.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461.83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61.83 万元，占 86.32%，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042.46 万元，下降 45.24%，下降原因主要是预拨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减少；单位资金收入 200 万元，占 13.68%，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三、关于 2021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 1461.8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042.46 万元，下降 41.63%，下降原因主要是预拨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373.83 万元，占 93.98%，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

成日常工作任务所需的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等支出；项目支出 88 万元，占 6.02%，主要用于对全市从业人员免费进行预防性健康体检、按季度对市政供水等进行常规监测以及安庆市 12320 卫生热线的日常管理及维护等。

四、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261.8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61.83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261.83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9 万元，占 11.52%；卫生健康支出 996.78 万元，占 79.00%；住房保障支出 119.66 万元，占 9.48%。

五、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1.8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042.46 万元，下降 45.24%，主要原因是下降原因主要是预拨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9 万元，占 11.52%；卫生健康支出 996.78 万元，占 79.00%；住房保障支出 119.66 万元，占 9.48%。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8.89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8.89万元，增长100.00%，增长原因主要是2020年离休费安排在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136.50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4.03万元，下降2.87%，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和工资正常变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2021年预算28.7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1年预算907.63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11.42万元，下降1.24%，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和工资正常变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60.45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1.64万元，下降2.64%，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和工资正常变动。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119.66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5.74万元，增长5.04%，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和工资正常变动。

六、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

出 1173.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89.35 万元，公用经费 84.48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089.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84.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8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030 万元，下降 92.13%，下降原因主要是预拨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减少。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8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十、关于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项目。

（1）项目概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食品生产经营、化妆品、饮用水、公共场所等行业从业人员必须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明后方可从业。

（2）立项依据。为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促进实体经济发展，2017 年 3 月 15 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 号），通知要求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取消或停征 41 项中央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其中对预防性健康体检取消收费。文件中指出，“取消、停征或减免上述行政事业性收费后，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

关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

(3) 实施主体。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 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为认真贯彻国家取消预防性体检收费的惠民政策，市卫计委、市食药监局联合下发《关于安庆市城区从业人员免费进行预防性健康体检有关要求的通知》（卫疾控[2017]172号），对全市从业人员施行免费预防性健康体检和办理健康证明。

(6) 年度预算安排。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专项经费预算55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从业人员健康体检								
实施单位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65.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		
	其中:财政拨款		165.00		其中:财政拨款		55.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1年—2023年)				年度目标				
	目标1:体检2.7万人次(2021年度) 目标2:体检2.9万人次(2022年度) 目标3:体检3.1万人次(2023年度)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精神,对全市城区从业人员免费进行预防性健康体检2.7万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体检总人次	约 10 万人次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全年体检人次	2.7 万人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投诉举报按时办结率	9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投诉举报按时办结率	95%	
		指标 2: 接检率	95%			指标 2: 接检率	95%	
		指标 3: 体检项目完成率	100%			指标 3: 体检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取证数	9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取证数	95%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不超过预算	<165 万元		成本指标	指标 1: 制证费	2 元/份	
						指标 2: 试剂、耗材及设备维护	20 万元/年	
				指标 3: 聘用医生费用		30 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减免个人和企业负担	约 500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减免个人和企业负担	13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预防疾病传播, 保护群众身体健康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预防疾病传播, 保护群众身体健康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本指标不适用此项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公共健康水平	减少传染病发生和传播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公共健康水平	减少传染病发生和传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满意度	≥9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满意度	≥91%	

(二) 机关运行经费。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无机关

运行经费口径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有车辆 9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2 台（套）。

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安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